

# 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泉政教督〔2018〕5号

## 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南安市申报 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 市级核查的意见

南安市人民政府：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建省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教督办〔2015〕49号）、《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通知》（闽政教督办〔2017〕10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评分标准的函》（国教督办〔2018〕51号）等文件要求，在南安市申报自评的基础上，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组织核查组于7月18日对你市申报全国中小学校

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工作开展市级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反馈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南安市现有普通中小学校 352 所，其中小学（含教学点）286 所，在校生 120098 人；初中 37 所，完全中学 25 所，独立高中 3 所，初中在校生 40413 人，高中在校生 21459 人。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在校生 1456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生 384 人。中职学校 3 所，在校生 14992 人；幼儿园 124 所（其中公办园 33 所，民办园 91 所）。

## 二、主要成效

### （一）领导重视，保障有力

南安市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督导文件，强化组织领导保障，2015 年成立由市政府分管教育的副市长为主任，市政府办副主任、教育局长为副主任，市财政局等 12 个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南安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2017 年 12 月成立了以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教育局局长、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为副组长，职能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做到分管副市长直接抓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的申创，市教育局和市政府教育督导室负责日常管理，教育督导机构专人负责协调组织，对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实行直接管理。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4 次召开会议，全面研究部署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创新机制、组织保障、政策引领、经费助力、条件支撑、主题督导等

方面的问题，做到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和创新县创建工作启动迅速，开展有力。

教育督导经费纳入南安市财政预算，近三年共预算 70 万元，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提供经费保障；每所学校为责任督学配备一名督学助理，并提供办公场所；11 个督学责任区均设置了督学办公室，每个办公室均配备了电脑、打印机等各种办公设备，确保督导工作顺利开展。

## （二）制度完善，管理创新

南安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先后制定了《关于加强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管理工作的通知》(南政教督〔2017〕2号)《关于印发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市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南政教督〔2017〕3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有关工作的通知》(南政教督〔2018〕3号)等政策性文件，建立完善工作制度和规范。

**1.科学分区，做到全覆盖。**2013 年，按照“因地制宜、分级负责、全面覆盖、推动工作”的原则和覆盖区域内所有公民办中小学的要求，择优从学校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进修学校教研员中选聘 77 名责任督学对全市中小学校及幼儿园实施挂牌督导。2017 年 12 月完成责任督学换届工作，根据覆盖区域内所有公民办中小学和每名责任督学负责 3-5 所学校的要求，责任区经过 4 次调整后，目前全市设立 11 个督学责任区，聘请责任督学 106 人，为 481 所中小学校、职业学校、公办幼儿园及有证民办园配备责任督学，做到了全市中小学校、职业学校、公民办幼儿园挂牌督导全覆盖。

**2. 创新管理，做到“三个四”。**南安市加强创新管理，在制定责任督学实施常规督导、专项督导、综合督导和责任督学协作督导制度的基础上，对责任督学的挂牌督导工作实行“三个四”管理模式：首先，每月做到“四个一”：责任区召开一次工作会；至少进行一次随机督导；开展一次师生访谈；撰写一篇督导报告。其次，每学期做到“四个一”：参加一次专项督导；召开一次社情民意座谈会；一项典型管理案例推介；责任区组织一次督导心得交流。第三，每年做到“四个一”：开展一次社会满意度调查；责任区组织开展一次约请式督导；撰写一份工作计划、总结；撰写一篇督导案例。

### **（三）队伍精干，注重培养**

南安市教育局印发《关于推荐兼职督学候选人的通知》（南教督〔2013〕5号），明确评选要求，精心选拔，聘请了106名热爱教育、工作能力强、教育理念新的人员担任督学，由学校行政管理人员及教研员等组成，平均年龄47岁。其中正校级58名、督导员40名、教研员3名，专业覆盖中小学、幼儿园31个学科，高级教师占比达73.5%，队伍整体素质高，工作能力强，结构合理，在各领域充分发挥引领作用。每年根据责任督学考核办法，在责任督学自评基础上，组织对责任督学进行年度考评，并评选年度先进督学，给予表彰鼓励。

坚持“先培训，后上岗”的原则，制定《南安市责任督学培训制度》、《南安市责任督学岗前培训计划》、《南安市责任督学年度培训计划》及《南安市责任督学全员培训规划(2017-2019)》等，采取集中培训与个人自学相结合、专家讲座与网络平台学习

相结合、理论研修与现场实训相结合、交叉观摩与外出学习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交流研讨、案例分析、现场督导等灵活多样的培训，致力提高责任督学督导水平和素养。如 2018 年 5 月 28 日，聘请厦门市海沧区督学潘春辉作《海沧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的实践与思考》专题讲座；2018 年 6 月 10 日至 16 日，专门组织责任督学到西安交通大学开展高端培训，参加培训人数 17 人。近三年，共组织专项业务培训 11 次，参加培训 1000 多人次。

#### （四）规范督导，工作创新

1. 规范督导，做到“一人一档”。按照《教育督导条例》和《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的规定，南安市教育局、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制定了《关于建立学校常规管理工作随机督查机制（试行）的通知》，为引领学校规范办学、引导责任督学依法督导提供保障；统一制作责任督学公示牌，为每名责任督学配发督学证，印发《南安市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手册》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为督学开展督导工作提供督导依据；制定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年度工作要点，明确督导主题，按照规定流程开展工作，建立责任督学工作档案，为每位责任督学健全“一人一档”。

2. 创新督导，做到多样化。在实施常态化督导的基础上，组织开展责任督学拉练式观摩活动，了解各校办学特色及不足之处，参与分享办学经验，对存在困惑的问题共同讨论交流，最后责任督学总结分析的“分享式”督导；责任督学在“督”的过程中发现问题，又因自身专业制约不能很好的对受督学校进行指导，就约请责任片区内的督学或其他督学共同研讨的“约请式”督导；责任督学根据学校的发展瓶颈或者督导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上

报市政府教育督导室，然后由市政府教育督导室组织人员进行集中分析研讨，诊断原因，群策群力，找出解决问题办法的“会诊式”督导。这些方式的使用充分发挥了责任督学的作用，取得明显成效。

**3. 多维互动，做到信息化。**重视教育督导信息手段应用，建立南安市挂牌督导邮箱和督导微信群，责任督学和督学助理随时可以进入，查看文件、下载资料、传播经验、发送材料；在南安教育微信公众号上设立“责任督学在行动”专栏，专人负责，与市域内教育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在南安市教育门户网站和学校网站上设置“教育督导”专栏，宣传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相关政策规定，报道责任督学进校督导工作情况。

**4. 总结经验，做到常态化。**每年组织责任督学撰写督导案例并编印成册，总结和推广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经验，多篇督导案例获省级表彰。如《扮好“督”“导”角色，防患无形之“墙”》及《打开反映的窗口，提高督导的有效性》论文被省教育督导办评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优秀案例，《新时期中小学校常规管理督导对策探索》论文在《福建教育学院学报》(CN级)发表。张习辉督学在泉州市教育督导工作会上作典型发言。

## （五）强化运用，结果有效

南安市制定相关文件，明确要求学校形成落实督导意见建议和整改要求的工作机制，根据具体情况制定了限期整改、当面约谈等措施，强化了责任督学督导结果的执行力；明确把学校限期整改的进度和成效作为学校及其主要负责人选拔、交流的重要依据。各校按照责任督学的整改通知书要求，做到了能立即整改的

马上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制定整改方案并及时报送整改情况，确保了责任督学督导结果的有效运用，有效促进了学校依法依规办学和管理水平的提升。南安市教育局党组充分运用责任督学督导评价的结果，调整交流整改不力的校长。2017年对执行不力的29所学校和35个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2017年8月份和2018年3月份对中小学校级领导班子进行调整充实，其中中心小学、市直小学（幼儿园）共调整充实校级干部70人，中学和职校共调整交流校级干部156人，其中对34位年龄偏大或不胜任现职的校级干部予以免职。

## （六）效益明显，群众满意

五年来，全体责任督学聚焦学校发展，扎实开展督导，有力推动了全市教育健康协调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学校布局日趋合理**。编制《南安市中心城区教育资源2015-2020年整合提升工作方案》，推进中心城区教育资源整合提升项目建设，完成投资7087万元，扩容1所中学，扩容3所、新建5所小学，扩容2所、新建1所幼儿园。**办学条件全面提高**。制定2018-2020年城镇中小学扩容工程建设项目规划表，新建、改扩建小学36所，新建、改扩建中学3所，总建筑面积88005平方米，完成投资15653万元，新增学位4653个。南安三中筹资1000多万元建设塑胶跑道、官桥第一小学筹资八百多万元建设新学校、霞溪小学迁建选址工作等都是典型案例。**优质资源覆盖面逐步扩大**。义务教育管理水平提升工作加速推进，47所中小学通过福建省、泉州市“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创建工作，21所小学、7所中学被确认为福建省义务教育教改示范性建设学校。**师资力量稳步增强**。

2016 年以来，公开招聘新任教师 960 名。全市现有各级各类名优骨干 3248 人，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 71.03%；荣获“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1 名，福建省优秀教育工作者 2 名，“泉州市教育世家”5 户，福建省优秀教师 17 名。**教育质量稳步提升。**针对责任督学督导过程中发现的普遍问题，下发《南安市小学教学质量监测考评办法（试行）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学校教师工作目标和工作责任，并将小学质量评价纳入乡镇科学发展考核指标，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2017 年，有 49 人次的学生在省级以上高中五学科竞赛或青少年科技创新类竞赛活动获奖；中职学校毕业生就业率均达 98% 以上。群众对教育满意度不断提高。

### 三、存在不足

**（一）督学队伍需进一步充实。**责任督学数量不足，个别责任督学负责学校达到 6 所；责任督学中幼儿园教师比例偏低。

**（二）档案材料需进一步完善。**部分学校制定的整改工作机制和督学的评优评先监督权机制不够完善；部分责任督学参与学校活动面不够广，督导记录不够完整，材料不够充实，工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责任区办公氛围需进一步营造。**有的责任区办公室只悬挂责任督学工作守则、督导规程和基本职责，有的督学办公室只悬挂“责任督学办公室”标识，比较简单，感受不到责任督学工作的重要性和浓厚氛围。

**(四)经费保障需进一步加强。**督导经费尚未设立专项开支科目，责任督学的工作福利待遇尚不能有效保障，补助标准起不到调动责任督学工作积极性作用。

**(五)信息化程度需进一步提升。**教育信息网未设置教育督导栏目，教育督导信息管理平台尚未健全，无法做到所有学校与县域内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信息系统互联互通。

#### 四、整改建议

**(一)加强队伍建设,落实职责要求。**要加强督学队伍建设，调整充实责任督学队伍；要全面落实责任督学培训计划，采取更加灵活多样的培训模式提高培训实效，提升督学队伍整体专业水平，加快形成一支业务精湛、富有创新精神和教育情怀的督学队伍。鼓励和要求责任督学要进一步深入学校，多与教师、家长、学生等交流接触，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依法依规对学校实施经常性督导、专项督导、综合督导和协作督导，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学校反馈并督促其整改，并根据督导工作要求规范地向教育督导部门报告情况，提出意见建议，并做好过程性材料的收集和归档。

**(二)加强文化建设,营造浓厚氛围。**在责任督学工作场所统一配置办公设备，统一责任督学工作要求上墙的基础上，尽量统一标识，增添督学风采、督导工作流程图、督学助理工作职责等，营造督学办公室文化氛围；提高责任督学知晓度，利用各种会议和媒体加强对责任督学的宣传，让责任督学感到“督学是一种荣誉，也是一种责任”，增强师生与社会各界对责任督学工作的认同感。

**(三)明确补助标准，落实经费保障。**要抓紧出台文件，明确教育督导经费的科目名称，要有督导工作经费的支出明细表；要保障责任督学的工作待遇，落实责任督学的工作津补贴政策，进一步调动责任督学工作的积极性。

**(四)加强科学管理，完善网络建设。**要注重现代网络的有效应用，在依托微信公众号、微信群、公共邮箱的同时，要根据省定建设标准建立以网络为基础的县域内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信息系统，对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实现信息化管理。探索实现网上工作部署、工作交流、信息报送、意见反馈、考核评价、网络培训等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信息化管理方式。

## 五、核查结果

对照“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评分标准”，南安市本次市级核查得分95分，综合认定为“合格”等级。

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2018年7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省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8月2日印发